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以下简称“首发项目”)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以下简称“可转债项目”)的持续督导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出具的《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徐子韩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方正承销保荐现指派赵慧琦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徐子韩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方正承销保荐对公司首发项目和可转债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彭西方先生和赵慧琦先生，持续督导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董事会对徐子韩女士在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赵慧琦先生，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业务总部投资银行三部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法律硕士研究生，从事投资银行业务 9 年，曾主持或参与厚基股份、恒源食品、英讯通和吉小棉袄等新三板挂牌项目，作为签字保荐代表人主持恒普科技科创板 IPO 和康莱股份北交所上市工作，作为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负责北交所上市公司鹿得医疗持续督导工作，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